

证券简称：紫光学大

证券代码：000526

公告编号：2017-009

##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学大”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寅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王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王寅先生在担任上述职务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刁月霞女士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刁月霞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涉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7日

附件：刁月霞女士简历

刁月霞，女，汉族，1980年5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刁月霞女士于2006年参加工作，自2006年7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新华联集团，历任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副经理、经理；2014年2月至2016年2月任职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资产运营部助理总经理及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刁月霞女士分别于2010年7月和2014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刁月霞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中对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要求。